

第一章 公开招标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名称为：国神公司花园电厂基于5G通讯技术的火力发电厂全过程无人值守放渣技术的研究与应用服务公开招标，项目招标编号为：CEZB230008581，招标人为神华国能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物资分公司，项目单位为：国网能源哈密煤电有限公司花园电厂，资金来源为自筹。招标代理机构为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资格后审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招标范围及标段（包）划分：项目概况：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推进新型工业化，落实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一个目标、三型五化、七个一流”总体发展战略，努力创建世界一流综合能源集团，不断提升国家能源集团电力产业智慧化水平，国网能源哈密煤电有限公司花园电厂为全面推进企业智能化建设和数字化转型，高水平打造以“更安全、更经济、更环保、更高效、更先进”价值为导向、以“智能边缘终端”为感知神经，以“5G+人工智能、物联网”为赋能载体，以“云大物移区边智”技术应用为支撑、以“全可视化驾驶舱”为展示形态的发电生态环境，本次以国网能源哈密煤电有限公司花园电厂应用5G通讯技术的全过程无人值守放渣系统研发应用为契机，探索实现燃煤电厂渣库放渣的数字化、标准化、智能化管理，为公司数字化转型和智慧化建设奠定基础。地点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大南湖乡境内，哈罗公路79km处。国网能源哈密煤电有限公司花园电厂运营4台660MW火力发电机组，每台机组配备一台渣库，配置一台湿式双轴搅拌机（JG-100）、一台干式散装机（JSZ-100），渣仓露天布置，全钢构架、灰渣加湿后固态排渣，每台渣库每天渣车拉运次数在20余次，高负荷时每天30次左右。由于现有的放渣设备系统存在设计缺陷，采用双轴搅拌机处理的炉渣下落时扬尘较大，同时夏季炎热时放渣作业环境温度高，冬季潮气雾化，现场湿雾弥漫，人工操作视线受阻，放渣作业过程存在较大的人员安全和健康风险，且造成环保隐患。国网能源哈密煤电有限公司花园电厂属于燃煤电厂对于煤炭燃烧后的炉渣处理是火力发电厂中一项非常重要的工作，渣仓中采用双轴搅拌机进行处理的炉渣下落时很容易造成扬尘，由于现有的放渣设备系统在设计上存在缺陷，下渣扬尘很大、人工操作困难、夏季炎热时放渣温度高，对员工的安全和身体健康造成了一定的安全隐患，因此要针对该问题重新设计。项目的建成投运对企业绿色发展，优化布局，改变传统放渣方式，提升智慧电厂、绿色电厂具有重要现实意义，保障渣仓能实现无尘下渣、一键启停操作，提高自动化水平。

招标范围：为提高生产过程自动化、智能化水平，消除安全生产和环保隐患，同时探索打造“5G工业无线专网智慧火电全场景应用”亮点和示范，花园电厂计划在1台660MW火电机组开展基于5G通讯技术的火力发电厂全过程无人值守放渣技术的研究与应用科研项目，研究利用5G通讯技术“低延时、高可靠、大带宽”特性，结合物联网边缘计算技术联动渣库卸料、除尘、电动平车系统传感器、执行机构等装置，开发研究“水渣配比”等机理算法模型，探索实现放渣系统一键启停，无人值守。利用此项研究对新疆地区乃至全国燃煤电厂渣库放渣智能化做重要的示范意义。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45天内完成全部设备到货、安装、调试、投运。7个月内完成项目成果交付和验收。

质量要求：本项目为科技项目，依据国源电力制度〔2020〕8号附件《国家能源集团国源电力有限公司科技创新项目管理办法》执行验收程序。自项目验收通过之日起，所有设备和系统均应提供原厂商二年免费质保服务和技术支持服务，投标人对产品实行三包。

2.2 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条件和业绩要求：

【1】资质要求：投标人须为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须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2】财务要求：/

【3】业绩要求：2018年10月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须至少具有锅炉渣仓排渣系统安装调试或电力行业5G智能应用开发实施的合同业绩1份。投标人须提供能证明本次招标业绩要求的合同证明扫描件，合同扫描件须至少包含：合同买卖双方盖章页、合同签订时间和业绩要求中的关键信息页。

【4】信誉要求：/

【5】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6】其他主要人员要求：/

【7】设备要求：/

【8】其他要求：/

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购标前必须在中国国家能源集团（<https://www.ceic.com>）首页网页底部查找“生态协作平台”图标，点击图标跳转至国家能源集团生态协作平台，点击“物资采购”图标，完成国家能源集团供应商注册，已注册的投标人请勿重复注册。注册方法详见：国家能源集团生态协作平台-帮助中心-“统一客商门户操作手册”。

4.2 购标途径：已完成注册的投标人请登录“国家能源招标网投标人业务系统”，在线完成招标文件的购买。

4.3 招标文件开始购买时间2023-09-22 09:00:00，招标文件购买截止时间2023-09-28 16:00:00。

4.4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每标段（包）人民币第1包70元，售后不退。技术资料押金第1包0元，在退还技术资料时退还（不计利息）。

4.5 未按本公告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4.6 其他：/

5. 招标文件的阅览及投标文件的编制

本项目采用全电子的方式进行招标，投标人必须从“国家能源招标网投标人业务系统”“组件下载”中下载《国家能源招标网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相关操作手册进行操作，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 1) 投标人自行登录到“国家能源招标网投标人业务系统”：<http://www.chnenergybidding.com.cn/bidhy>。
- 2) 点击右上方“帮助中心”按钮，下载《招投标系统用户手册-电子标（投标人手册）》。
- 3) 点击右上方“组件下载”按钮，在弹出的页面中下载“国家能源招标网驱动安装包”及“国家能源招标网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并安装。
注：本项目招标文件为专用格式，投标人须完成上述操作才可以浏览招标文件。
- 4) 投标人必须办理CA数字证书方可完成投标文件的编制及本项目的投标，CA数字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国家能源招标网首页→帮助中心→“国家能源招标网电子招投标项目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及须知”。

注：投标人需尽快办理CA数字证书，未办理CA数字证书或CA数字证书认证过期的，将导致后续投标事项无法办理。

- 5) 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国家能源招标网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进行投标文件的编制。具体操作详见《招投标系统用户手册-电子标（投标人手册）》，其中以下章节为重点章节，请投标人务必仔细阅读。

- 1.1--1.7章节（系统前期准备）
- 1.9章节（CA锁绑定）
- 2.5章节（文件领取）
- 2.9章节（开标大厅）
- 3.1章节（安装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 3.2章节（电子投标文件制作）

6.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及开标时间为2023-10-13 14:00:0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国家能源招标网投标人业务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6.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国家能源招标网投标人业务系统”将予以拒收。

6.3 开标地点：通过“国家能源招标网投标人业务系统”公开开标，不举行现场开标仪式。

7.其他

/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国家能源招标网（<http://www.chnenergybidding.com.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9.联系方式

招标人：神华国能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物资分公司

地址：新疆哈密市伊州区南湖乡哈罗公路79公里处国网能源哈密煤电有限公司花园电厂

邮编：839000

联系人：刘新宇

电话：15509023383

电子邮箱：20024044@ceic.com

招标代理机构：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

邮编：100007

联系人：王丽娜

电话：010-57337288

电子邮箱：12031865@chnenergy.com.cn

国家能源招标网客服电话：010-58131370

国家能源招标网客服工作时间：8:30-12:00；13:30-17:00（法定工作日）

国家能源招标网登录网址：<http://www.chnenergybidding.com.cn>